

证券代码：002163

股票简称：中航三鑫

公告编号：2018-061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26 日（周四）开市起复牌。

一、公司股票停牌情况

2017 年 11 月 1 日，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三鑫”或“公司”）控股股东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通飞”）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可能导致航空工业通飞对公司的持股数量发生变动且可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1 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 2017-054 号公告。

因股份转让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11 月 9 日、11 月 15 日分别发布了《关于临时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5）、《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转让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56）、《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公司股份变动的停牌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并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网上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股票停牌事项的有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网上投资者说明会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

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航空工业通飞下属控股子公司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和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不超过 160,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1%。

因股份转让事项正处于公开征集受让方的阶段，本次转让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11 月 29 日分别发布了《关

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2017-063）。

2017年12月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航空工业通飞《关于转让所持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进展情况的函》，相关内容如下：截止2017年11月30日公开征集期结束，共征集到1家意向受让方。航空工业通飞将组织有关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对意向受让方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就《股份转让协议》相关细节内容进行商务谈判。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公开征集受让方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

因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需逐级上报至国有资产管理机构相关部门审核批准，股份转让是否能够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12月6日、2017年12月13日、2017年12月20日、2017年12月27日、2018年1月4日、2018年1月11日、2018年1月18日、2018年1月25日、2018年2月1日、2018年2月8日、2018年2月22日、2018年3月1日、2018年3月8日、2018年3月15日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5、2017-066、2017-067、2017-068、2018-002、2018-003、2018-008、2018-009、2018-013、2018-015、2018-018、2018-019、2018-023、2018-024）。

2018年1月12日、2018年1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临时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控股权事项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决议同意向深交所再次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控股权事项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2018年3月15日，公司将收到的深交所《关于对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281号）转发了航空工业通飞。2018年3月2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航空工业通飞发来的《通飞对深交所关于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转让问询函的说明》，航空工业通飞正积极推进股权转让的相关工作，力争在2018年4月底前完成并申请复牌。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股份转让双方已根据初步谈判结果各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上报审批程序，鉴于股份转让事项是否能够获得上级机构和国有资产管理机构的批准具有不确

定性，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2018 年 3 月 29 日、2018 年 4 月 9 日、2018 年 4 月 16 日、2018 年 4 月 23 日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2018-031、2018-033、2018-034、2018-039)。

二、终止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相关情况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航空工业通飞《关于终止本次股份转让的通知》，相关内容如下：

截止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开征集期结束，共征集到 1 家意向受让方启迪科技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科技”）。中航三鑫停牌期间，航空工业通飞与启迪科技就《股份转让协议》相关细节、中航三鑫的上市公司人员安置、债权债务处置、业务承接等问题反复磋商，双方根据初步谈判结果各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上报审批程序。航空工业通飞根据初步谈判结果，在已基本完成与签署协议相关的内部授权、决策等各项工作后，以电话、发函等方式多次督促推进本次股权转让工作。启迪科技表示，其对该项股权收购事项一直在和主管部门沟通，该事项的审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其无法明确具体的工作进度和时间节点。为了符合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保障上市公司的权益，经双方协商决定终止本次中航三鑫股份转让交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终止此次股权转让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

2018 年 4 月 25 日 15:00-16:00，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控股股东终止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有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网上投资者说明会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

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终止后，航空工业通飞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相应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均未发生变化，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三、公司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26 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股份转让停牌期间，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